

证券代码：301236

证券简称：软通动力

公告编号：2025-106

软通动力信息技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软通动力信息技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议案》。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及融资需求，公司拟向具备业务资格的机构申请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，本次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融资无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保理业务主要内容

（一）业务概述

公司（含控股子公司）将部分应收账款转让给银行、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，该机构根据受让合格的应收账款向公司支付保理款。

（二）合作机构

银行、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。

（三）业务期限

自公司2025年原保理业务审议到期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（含）。

（四）保理额度

在上述时间期限内循环使用额度为人民币20亿元（含），具体每笔保理业务金额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为准。

（五）保理方式

应收账款债权无追索权或应收账款债权有追索权保理方式，具体以保理合同约定为准。

（六）保理融资费率

根据市场费率水平由合同双方协商确定。

二、开展保理业务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，旨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应收账款的管理成本，有利于加强资金周转效率，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，有利于公司经营活动健康、稳健发展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情况和未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

三、董事会审议程序

2025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（含控股子公司）向具备业务资格的机构申请办理循环使用额度为人民币20亿元（含）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，业务期限自公司2025年原保理业务审议到期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（含）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软通动力信息技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11月28日